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9-054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GMP证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全资子公司湖北人福成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成田”）于近日收到湖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企业名称：湖北人福成田药业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HB20190503
地址：湖北省天门市经济开发区天仙路1号
认证范围：栓剂、软膏剂、乳膏剂（含激素类）、洗剂（激素类）
有效期：至2024年5月5日

人福成田成立于2013年3月，法定代表人刘长国，注册资本8,093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散剂、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的生产、销售；栓剂、软膏剂（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凝胶剂、洗剂（含激素类）、搽剂、喷雾剂、酊剂的生产、销售；Ⅲ类医疗器械的销售；进出口贸易。截至目前，人福成田本次GMP复认证的累计投入约为人民币300万元，所涉及主要产品为莫匹罗星软膏制剂，该产品预计产能为1,250万支/年。

莫匹罗星软膏为新型皮肤外用抗生素，适用于各种细菌性皮肤感染。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站显示，目前全国有7家企业获得莫匹罗星软膏的生产批文，1家企业获得《医药产品注册证》。根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17年度莫匹罗星软膏剂在我国城市、县级、乡镇三大终端公立医院及城市零售药店的销售额约为3.8亿元人民币，主要生产厂商包括中美天津史克制药有限公司、人福成田和澳美制药厂。公司尚未获得2018年度全国市场销售数据。

本次人福成田获得《药品GMP证书》，有利于保证其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9-022
债券代码：122348　债券简称：14北辰 01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简称：14北辰 02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简称：16北辰 01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简称：19北辰 F1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北辰01”、“14北辰02”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公司”)对本公司2015年发行的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品种一(以下简称“14北辰01”)和品种二(以下简称“14北辰02”)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联合评级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5月15日出具了《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评级报告维持本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4北辰01”和“14北辰02”AA+的债券信用等级。本次评级结果与前次相比未发生调整。

本次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900951　证券简称：ST大化B　公告编号：2019-019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14日，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哈文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四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9年5月14日做出决议，选举姚清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姚清原先生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15日

姚清原先生简历

姚清原，男，198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11年8月参加工作，2011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机动科DCS技术员，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经理办公室主任。

证券代码：900951　证券简称：ST大化B　公告编号：2019-020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15日收到公司董事吕春涛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变动原因，吕春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吕春涛先生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特此公告。

大化集团大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的《告知函》，泰达控股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不超过17,632,93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泰达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量为46,208,2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1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泰达拟减持原因：自身资金安排。
（二）股份来源：司法裁决；
（三）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7,632,93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
（四）减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五）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六）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
（七）本次减持事项不违背泰达控股已做出的承诺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泰达控股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9-020
债券简称：13华泰02　债券代码：122262
债券简称：16华泰G1　债券代码：136851
债券简称：16华泰G2　债券代码：136852
债券简称：16华泰G3　债券代码：136873
债券简称：16华泰G4　债券代码：136874
债券简称：18华泰G1　债券代码：155047
债券简称：18华泰G2　债券代码：155048
债券简称：18华泰C1　债券代码：150175
债券简称：18华泰C2　债券代码：150386
债券简称：19华泰G1　债券代码：1552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2016年、2018年、2019年公司债券和 2018年次级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分别对本公司2013年6月发行的10年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3华泰02”）、2016年12月发行的5年期公司债（以下简称“16华泰G1/G3”）、5年期公司债（以下简称“16华泰G2/G4”）、2018年11月发行的3年期和5年期公司债（以下简称“18华泰G1”和“18华泰G2”）、2019年3月发行的3年期公司债（以下简称“19华泰G1”）、2018年3月发行的2年期次级债券（以下简称“18华泰C1”）以及2018年5月发行的3年期次级债券（以下简称“18华泰C2”）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上海新世纪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分别出具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3华泰02、16华泰G1、16华泰G2、16华泰G3、16华泰G4、18华泰G1、18华泰G2与19华泰G1跟踪评级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8华泰C1与18华泰C2跟踪评级报告》。评级报告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13华泰02、16华泰G1、16华泰G2、16华泰G3、16华泰G4、18华泰G1、18华泰G2及19华泰G1信用等级均为AAA级，18华泰C1和18华泰C2信用等级为AA+级，上述债券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上海新世纪出具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3华泰02、16华泰G1、16华泰G2、16华泰G3、16华泰G4、18华泰G1、18华泰G2与19华泰G1跟踪评级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8华泰C1与18华泰C2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19-025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湖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南证监局”）《关于对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8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内容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你公司披露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2018年1月至9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69.77万元，且报告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为“不适用”。2019年3月19日，你公司披露的《2018年度业绩预亏公告》，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2,742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预计2018年度业绩出现亏损的，应当在2019年1月31日前进行业绩预告，但你公司迟至2019年3月19日才披露预亏公告。

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公司应该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你公司如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整改措施

公司及相关人员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证监局的要求，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领会，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对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8号）。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69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编号：临2019-081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简称：15智慧01
债券代码：136441　债券简称：15智慧02
债券代码：143016　债券简称：17智慧01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智慧02”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9年5月23日
●债券付息日：2019年5月24日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16年5月24日发行的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5月24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5月24日至2019年5月23日期间的利息。根据《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二期)》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15智慧02”，代码“136441”。
3.发行人：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5.债权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33%，本期债券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执行新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7.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2月23日签发的《关于核准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7号）。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9.起息日：2016年5月24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24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付息日则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24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5月24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5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1年5月2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5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信用级别：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
13.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2）、《关于“15智慧02”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53），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33%，每手“15智慧02”（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3.30元（含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本次债权登记日：2019年5月23日
2.本次债券付息日：2019年5月24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5智慧02”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一）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启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监测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本期债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说明
（一）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按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6）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二）关于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15智慧02”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的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一）发行人：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承志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1号1号楼1单元1191室
联系地址：江苏省宜兴市高塍远东大道6号
联系人：王征
联系电话：0510-87249788
传真：0510-87249922
（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10号无锡金融中心5层03、04及05部分
联系人：孙涵
联系电话：0510-85200092
传真：0510-85203300
（三）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武晓春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9楼
联系人：刘平、张红云
联系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880
（四）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19-017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天台县赤城街道人民东路7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6,072,4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469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汤友钱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英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700	99.9431	71,700	0.056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700	99.9431	71,700	0.0569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6,000,800	99.9432	71,600	0.0568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8,435,4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7,564,5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800	1.1049	71,600	98.8951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00	71,600	10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565,385	99.0624	71,600	0.9376	0	0.0000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565,285	99.0611	71,700	0.9389	0	0.0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565,385	99.0624	71,600	0.9376	0	0.0000
8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7,565,285	99.0611	71,700	0.9389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第5项、第6项、第7项、第8项议案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孙敏虎　俞园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6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19-028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决定于2019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公司决定于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下午2: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15:00至2019年5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5日
7. 出席对象
（1）凡2019年5月1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北方国际大厦19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代理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代理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股东帐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委托出席者须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1、2项证件须提供原件）
3. 登记时间：2019年5月21日下午2:00-5:00
4. 登记地点：北方国际董事会办公室
5. 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日理，会期半天。
6.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20层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40
联系电话：010-68137370
传真：010-68137466
联系人：杜晓东、王碧琪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备查文件：
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1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5”，投票简称为“国际投票”。
2. 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受托人”，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代理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至2019年5月22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授权书签发日期：2019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736　证券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19-031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19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6,349,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98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徐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长王星，副董事长、总经理王平，董事孔丽，董事、副总经理屈晓云，董事、副总经理张晓峰，独立董事蔡志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王永伟、职工监事刘叶勤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1名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6,163,700	99.9633	185,500	0.0367	0	0.0000

2、议案名称：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6,163,700	99.9633	70,200	0.0138	115,300	0.0229

3、议案名称：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6,163,700	99.9633	70,200	0.0138	115,300	0.0229

4、议案名称：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6,163,700	99.9633	185,500	0.036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06,199,400	99.9704	34,500	0.0068	115,300	0.0228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出具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